

柳宗元少年入仕 變法失敗遭南貶

前幾回我們介紹了韓愈的生平，接下來我們會說說另一位唐宋八大家——柳宗元。柳宗元生於唐代宗大曆八年（773年），而韓愈則生於唐代宗大曆三年（768年）。韓愈比柳宗元年長5歲，他們生於同一時期，不少人以為他們兩人會惺惺相惜，但事實上並非如此，例如柳宗元信佛但韓愈抑佛，柳宗元得志之時韓愈卻不受重用，柳宗元被貶之際韓愈也未有施以援手。

他們之間共同點大概是兩人為了扭轉當時的文風，對推行「古文運動」不遺餘力，雖然兩人在有關觀點上仍有分歧，但對文壇的貢獻是不可取代的。

柳宗元死後，韓愈寫了著名的《柳子厚墓誌銘》，對我們了解柳宗元的生平有很大程度的幫助。墓誌銘，是古代文體的一種，明代徐師曾在《文本文辨序說》中說：「按志者，記也；銘者，名也。」墓誌銘一般由誌和銘兩部分組成。誌多用散文形式撰寫逝者的姓名、籍貫、生平；銘則用韻文概括全篇評價逝者的一生。韓愈的這篇文章

也大致上保留了這種形式，文章一開始便介紹了柳宗元的祖上：「子厚，諱宗元。七世祖奭，為拓跋魏侍中，封濟陰公。曾伯祖奭，為唐宰相，與褚遂良、韓瑗俱得罪武后，死高宗朝。皇考諱鎮，以事母棄太常博士，求為縣令江南。其後以不能媚權貴，失御史。權貴人死，乃復拜侍御史。號為剛直，所與遊皆當世名人。」柳慶、柳爽、柳鎮都曾任重要的官位，因此柳宗元的出身應該是沒錯的。在唐代，出身是很重要的環節，柳宗元在這一方面就佔了先機。

「子厚少精敏，無不通達。逮其父時，雖少年，已自成人，能取進士第，嶄然見頭角。衆謂柳氏有子矣。其後以博學宏詞，授集賢殿正字。俊傑廉悍，議論證據今古，出入經史百子，踔厲風發，率常屈其座人。名聲大振，一時皆慕與之交。諸公要人，爭欲令出我門下，交口薦譽之。」此處讚揚了柳宗元年少有成，大致上記錄了兩件大事：公元793年，21歲的柳宗元進士及第，名聲大振。公元798年，26歲的柳宗元參加了博學宏詞科考試，並中榜，授集賢殿書院正字（官階從九品上）。柳宗元的出仕之途，遠較韓愈來得平順。

唐代科舉考試素有「三十老明經，五十少進士」之說，柳宗元能以21歲之齡進士及第，可見他的確是具備真才實學。

其後韓愈對於柳宗元被貶一事輕輕帶過，「貞元十九年，由藍田尉拜監察御史。順宗即位，拜禮部員外郎。遇用事者得罪，例出為刺史；未至，又例貶州司馬。」此處說的便是著名的「二王八司馬」事件，二王八司馬，指唐順宗永貞元年（公元805年），領導永貞革新的十位士大夫。「二王」為王叔文與王伾；「八司馬」為韋執誼、韓泰、陳諫、柳宗元、劉禹錫、韓曄、凌準、程異。永貞革新主要是針對當時宦官專權日益嚴重而推行的一場政治改革，當中包括罷除宦官、五坊小兒等弊政，令俱文珍、劉光琦等宦官利益受損，而對朝中參與革新的士大夫懷恨在心，後來唐順宗中風，加上二王各自出現問題，使得改革團隊更受到朝廷百官的敵視。

俱文珍、劉光琦勾結劍南節度使韋皋、荊南節度使裴均、河東節度使嚴綬等外藩，迫使順宗立皇長子李純為太子，又迫使順宗禪讓帝位，是為永貞內禪。太子即位，是為憲宗，此十人均貶遠地，

是為二王八司馬事件，司馬即是唐代地方官員的職位，柳宗元亦因此被貶永州。到了永州之後，柳宗元在此地逗留了十年，其間的作品是他整個文學生涯的高峰，也奠定了他在山水文學的一席位，以後的日子，我們會仔細再詳談這個問題。韓愈也略提到柳宗元被貶永州之後的情況：「居間，益自刻苦，務記覽，為詞章，汎濫停蓄，為深博無涯涘。而自肆於山水間。」

被貶永州的第十年，柳宗元又被貶到柳州之地。「元和中，嘗例召至京師；又偕出為刺史，而子厚得柳州。」後來「其召至京師而復為刺史也，中山劉夢得禹錫亦在遣中，當詣播州。子厚泣曰：『播州非人所居，而夢得親在堂，吾不忍夢得之窮，無辭以白其大人；且萬無母子俱往理。』」請於朝，將拜疏，願以柳易播，雖重得罪，死不恨。遇有以夢得事白上者，夢得於是改刺連州。」

柳宗元為了好友劉禹錫而被貶到更荒涼之地，韓愈對其發出由衷地讚揚：「士窮乃見節義。今夫平居里巷相慕悅，酒食遊戲相徵逐，詡誦強笑語以相取，握手出肺肝相示，指天日涕泣，暫生死不相負負，真若可信；一旦臨小利害，僅如毛髮比，反眼若不



柳州的柳宗元雕像。資料圖片

相識。落陷穽，不一引手救，反擠之，又下石焉者，皆是也。此宜禽獸夷狄所不忍為，而其人自視以為得計。聞子厚之風，亦可以少愧矣。」

墓誌銘去到最後部分對柳宗元評價則有點保留了，大意認為柳宗元年少得志而未能謹慎地對待自己，而且又認為柳宗元若一心為官在高位之上的話，也未必能取得文學上的成就，「雖使子厚得所願，為將相於一時，以彼易此，孰得孰失，必有能辨之者。」

若韓愈和柳宗元是好友的話，大概也就不會說出這樣的話了。但我們仍能從韓愈的這篇文章窺探柳宗元的一生。

■心台 中學中文科教師

大器晚成

準確理解文意 要靠標點符號

各位如果有讀過線裝的古書或者文言文都知道，古漢語一般不加或不常使用標點符號。讀者要準確理解文意，只能通過語感、語氣助詞、語法結構等斷句，但有時仍會出現歧義，引起誤會。清人趙恬養《增訂解人顧新集》中一句「下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」，就有7種解釋方法。

根據《辭海》的解釋，「標點符號」是「書面語裡用來表示停頓，語調以及語詞的性質和作用的符號，是書面語的有機組成部分」。近代學者郭沫若說：「標點好像一個人的五官，不能因為它不是文字就看得無足輕重。標號錯了，意義也就變了。」

其實，中國古代雖沒有白話文的標點符號，卻不是沒有標點符號，只是不普及而已。早在三千多年前的商朝甲骨文，已出現標示斷句的線條。戰國的竹簡中更可見到「┐」形符號，表示一篇文章的結束。及至漢代，開始有「句讀」的說法。「句」指語意已盡，需作較長停頓；

「讀」指語意未完，宜作小停頓。

到了東漢，許慎《說文解字》出現，開始明確出現標點的符號：「、」表示文章中停頓的地方，作用近似現在的逗號；「V」表示分段的地方。《說文解字》解釋：「有所絕止，而識之也。」此外，《說文解字》還收了「（ ）」號（┌），書上解釋：「鉤識也。」但是，這幾個符號當時並未通行。到了宋代，刻書裡又出現了句讀符號一圓（○）和點（、）。「○」點於字旁，表示斷句，相當於今日的句號；「、」微點於兩字中間，表示小停頓，相當於今日的逗號。

到明代，小說盛行在人名旁加「I」（單直線），地名旁則加「II」（雙直線），可算是專名號的雛形。在1897年，廣東東莞人王炳耀參考了外國新式標點，擬出「，」一讀之號、「┐」一節之號、「┐」一節之號、「┐」一節之號、「┐」一節之號、「┐」一節之號、「┐」一節之號、「┐」一節之號、「┐」一節之號等10種標點符號。

1917年，當時的知識分子訂訂了一套「新式標點符號」。五四運動以後，得學者胡適、周作人、錢玄同、劉復等致力推廣，「新式標點符號」頒行全國。當中包括：句號、分號、冒號、點號、問號、驚嘆號、引號、破折號、刪節號、夾註號、私名號及書名號。直至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，政府於1951年9月出版了《標點符號用法》，列出14種標點：句號（。）、逗號（，）、頓號（、）、分號（；）、冒號（：）、問號（？）、感嘆號（！）、引號（「」）、括弧（（））、破折號（——）、省略號（……）、重號（。）、專名號（ ）、書名號（《》）。這批標點符號也沿用至今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現在通行的標點符號不少身兼多職。如屬於點號派的問號及嘆號，除有標號的功能，問號更兼具疑問句性質的作用，而嘆號則另有表示感歎句性質之效。

■蘋果 中學中文科教師

粵詞溯源

星期三見報

罌

古

瓦器。《說文·缶部》：「罌，缶也。」或作「罌」。《廣韻·耕韻》：「罌，瓦器。」音「烏莖切」，今讀ang1，這是文讀，白讀作aang1。《文選·劉伶〈酒德頌〉》：「先生於是方捧罌承槽，銜杯漱醪。」這裏的「罌」指盛水酒的瓦器。

今

1. 瓦罐，陶製圓罐，略扁，有蓋。如：「錢罌」（「儲錢的罐子」）、「鹽罌」（「盛鹽的罐子」）、「油罌」（「盛油的罐子」）。今用玻璃造的扁身，有蓋的器皿也稱做「罌」。如：「呢罌藥膏好貴㗎！」（「這瓶藥膏價錢很貴的！」）
2. 量詞。一瓶。如：「一罌蜜糖」（「一瓶蜂蜜」）。錢罌：錢罐兒，撲滿。



書籍簡介：

本書共收錄現今仍沿用古漢語的粵語詞匯639個，均搜集字書、韻書、古典文學、古代文獻等參考資料，追溯其形、音、義的關係及演變，不僅有助讀者認識粵語詞匯的來源和發展，更有助認識粵語的歷史和古書的詞義。



文山字水樂春風

文人反清復明 皇帝親自審案

一直以來，大家都知道清朝的「文字獄」多不勝數，就康、雍、乾三朝有案可查的就有一百多起，牽連受禍的動輒成千上萬人。這些案子裡，要數雍正年間的曾靜、呂留良案最奇怪。無論是案件的審理過程，和最後的結果，都出人意表。審定有罪的曾靜，沒有處死；而死去十餘年的呂留良，則要開棺鞭屍和抄家滅族。為了此案，雍正皇帝竟親自審問，更與案犯公開辯論，已算奇聞了。審結後，還不厭其煩地親自著書去駁斥，並印發全國，公開徵求對案犯的處置意見，真的令人稱奇。

呂留良是晚明時期的思想家，與黃宗羲、顧炎武齊名。明朝滅亡後，他試圖反清復明，結果失敗了。於是他只好回鄉種地、讀書，順便教教幾個學生。

入清以後，呂留良致力於評價八股文，提倡朱子之學。並不願仕清。所做的詩文，每多對明清異代有感慨，及希望在有生之年能看到推翻清朝統治。其文有語帶雙關說：「清風雖細難吹我，明月何嘗不照人？寒冰不能斷流水，枯木也會再逢春！」

在學術上，呂留良推崇朱子與《四書》，認為「救正之道，必從朱子，求朱子之學，必於《近思錄》始」，同時還將「陽明心學」的流毒，當是造成明亡的重要原因。他極為看重春秋「尊王攘夷」的大義，認為這比君臣之義更加重要，他說：「君臣之義固重，而更有大於此者。所謂大於此者何耶？以其攘夷狄、救中國

於披髮左衽矣。」

曾靜因讀了呂留良的作品，深受其思想影響。其弟子張熙，更是個極端的反清主義者，兩個人決心要「反清復明」。曾靜聽說陝甘提督岳鍾琪乃岳飛後人，於是想說服他兵變，起兵反抗滿清，並詳述了雍正的十大罪狀，包括「謀父、逼母、誅兄、屠弟、貪財、好殺、酗酒、淫色、誅忠、好諛」。岳鍾琪假意讚許，甚至與之結拜，卻騙出兩人口供，暗中將事件上報，誘建上京。

「曾靜案」發生後，雍正心定神逸，毫不著急，反而抓住這個機會，既澄清自己登基的合法性，又借勢打擊當日曾野心奪嫡的胤禩及其勢力，更清除反清復明的呂留良思想，要在輿論上大打一仗。曾靜以抨擊雍正的失德行為和反對清朝統治為口號，當時在輿論、清議上有很多同樣的聲音。

雍正正好為他備受質疑的繼位和初政的問題，視為天賜良機，既要將「真相」告知天下，也乘機指出這些誣謗之言，根源出自胤禩集團的中傷。

據遼寧省檔案館展出康熙以滿、漢、蒙三種文字書寫的遺詔：「親視王皇四子胤禔，人品貴重，深肖朕躬，必能克承大統，着繼朕登基，繼皇帝位」，由此證實民間流傳雍正「矯詔篡位」為虛構。（不過，有現代史學家認為這份詔書是雍正即位之後偽造的。）

雍正親自審問曾靜，不過他認為曾靜等

為「迂妄之輩」，只因受呂留良那華夷中外的言論所影響，決定予以赦免。而曾靜也表示「悔過」，並改口頌揚皇帝，寫作《歸仁錄》。雍正為了表示寬仁，不但不殺他，還明諭對曾靜的逆書《知新錄》不必隱諱，加上他論述此案的上諭、曾靜的口供，集成一部《大義覺迷錄》，加以刊刻，頒行全國。他要朝廷上下、地方官吏人手一冊去看。還命曾靜到全國各地巡講，尤其是江南等地，澄清這事件，並宣揚當朝天子之英明。

雍正認為曾靜只是一時誤信呂留良之理論，情有可原，反而呂留良長期妖言惑眾，罪大百倍；另一方面，曾靜是被胤禩黨羽故意散播之宮廷閒言所惑。

故此，雍正首先親自逐點駁斥，說明朝亡，亡於政亂和流寇；上天也擁護有德之主，清初以來，百姓生活安定，比明朝更好，何必有華夷之分？

其次，他指君臣之義，為五倫之首，滿人也有德，大清之世非歷代帝王可比，故「反清復明」更無道理。曾靜最後的《歸仁錄》，表示大徹大悟，就代表了謠言已破，天下人皆信服雍正得位以正。

跟着是他的報復：呂留良被破棺戮屍，一家男丁16歲以上斬首，15歲以下的和女眷為奴僕；呂留良的文集、詩集都要銷毀。

雍正帝駕崩後，乾隆帝立即公開翻案，判決曾靜、張熙二人處死，《大義覺迷錄》一書亦覺欲蓋彌彰而被禁。

■雨亭（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，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）

選譯三國

星期三見報

《武帝紀》

（續10月16日期）

初平元年春正月，後將軍袁術、冀州牧韓馥、豫州刺史孔伷、兗州刺史劉岱、河內太守王匡、勃海太守袁紹、陳留太守張邈、東郡太守橋瑁、山陽太守袁遺、濟北鮑信同時俱起兵，眾各數萬，推紹為盟主。太祖行奮武將軍。

二月，卓聞兵起，乃徙天子都長安。卓留屯洛陽，遂焚宮室。

是時紹屯河內，邈、岱、瑁、遺屯酸棗，術屯南陽，伷屯潁川，馥在鄴。卓兵強，紹等莫敢先進。

（未完待續）

翻譯

初平元年正月，後將軍袁術、冀州牧韓馥、豫州刺史孔伷、兗州刺史劉岱、河內太守王匡、勃海太守袁紹、陳留太守張邈、東郡太守橋瑁、山陽太守袁遺、濟北鮑信都同時起兵，各自有幾萬人馬，推舉袁紹作盟主。太祖暫任奮武將軍。

二月，董卓聽說義兵共起，就把天子遷到長安，自己留駐洛陽，並將宮室燒燬。

這時袁紹屯兵於河內，張邈、劉岱、橋瑁、袁遺屯兵於酸棗，袁術屯兵於南陽，孔伷屯兵於潁川，韓馥在鄴。董卓兵強，袁紹等人無人敢率先進兵。

書籍簡介：

本書為名家今譯之精品，雅俗共賞之佳作。採用導讀、注釋、翻譯的形式，逐篇解析，精讀精譯，真實再現了六十年間年間魏蜀吳三國逐鹿中原的英雄悲歌、鐵血柔情，還原出一個個最真實的三國群英。

